

中共许昌市城乡一体化
示范区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2022 年度部门预算公开

2022 年 5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共许昌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工作委员会办公室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人员构成情况
- 四、2022 年度主要任务

第二部分 中共许昌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中共许昌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2022 年度部门预算表

- 表 1：2022 年部门收支预算表；
- 表 2：2022 年部门收入预算表；
- 表 3：2022 年部门支出预算表；
- 表 4：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表 5：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表 6：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表 7：2022 年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表 8: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表 9: 2022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表 10: 2022 年项目支出预算表;

表 11: 2022 年本级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表 12: 2022 年度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中共许昌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 工作委员会办公室概况

一、主要职责

(1) 秘书科，负责示范区管委会主要领导的会议讲话、工作总结等各项文字材料的起草工作，做好党工委、管委会以及办公室名义起草的文件、讲话代拟稿的把关审核工作；

(2) 保密机要档案科，负责各级文件的收发、登记、办理、传阅、保管和清退、归档工作，负责对中央、省、市密码电报、明传电报、传真电报的收发、办理、保管和归档工作；

(3) 党务信息科，负责各类信息的收集、整理、编报、下发工作，及时准确全面地向领导提供最新的信息；党政督查办公室，负责党工委、管委会重要文件贯彻落实的督促、检查工作；(4) 宣传统战办公室，负责制定示范区宣传教育，与省、市新闻媒体的联系、衔接及所需的各类材料的收集、整理报送工作；接待办公室，负责上级领导、其他有关来宾来客的接待工作，包括检查、视察、调研的情况介绍、线路等方面工作；(5) 后勤服务办公室，负责机关办公楼及周边区域设备的维护、维修各管理，保证各项设备的正常运行。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中共许昌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工作委员会办公室部门

预算包括局机关本级预算，具体如下：

中共许昌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工作委员会办公室机关，共有科室 5 个，分别是秘书科、保密机要档案科、党务信息科、宣传统战办公室、后勤服务办公室。

三、人员构成情况

中共许昌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工作委员会办公室编制 26 名，其中行政编制 25 名（公务员编制 24 名，工勤编制 1 名），退休人员 1 名。

四、2022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一）是充分发挥好参谋助手作用。坚持在以文辅政上下功夫，围绕创新，紧贴领导思路，提供高质量文稿。同时，加强调查研究，紧紧围绕党工委、管委会的中心工作和各阶段重点任务，围绕经济发展、项目建设、社会稳定、民生改善等重大问题，深入实际、深入基层，扎实开展调查研究，为领导决策提供对策建议，当好参谋助手。（二）是充分发挥信息服务作用。提高信息的质量，紧紧围绕中心工作，挖掘深度信息，提炼经验信息、收集热点信息，谋划建议信息，研判处置疑难信息，全面反映党委、政府重大决策部署落实情况。增强报送时效，在“快”字上下功夫，区分轻重缓急，对重大紧急信息，核实情况后务必在第一时间收集上报。加快电子政务外网建设，保证网络安全有效运行。（三）是充分发挥督促检查作用。突出督查重点，把主要精力放在市委、

市政府和党工委、管委会的重大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上，紧扣重点项目建设、重点任务、领导批示交办事项，紧扣涉及群众利益、关系社会稳定的民生问题和热点难点问题，加大督查力度，敢于较真碰硬，不见成效不撒手，确保各项工作落实到位。（四）是充分发挥统筹协调作用。加强综合协调，发挥办公室的“枢纽”功能，积极做好与上下、内外各单位办公室的协调沟通，确保各项工作高效运转。认真安排各项会务、接待活动，制定详细周密的工作方案，确保不出任何差错和纰漏。（五）是充分发挥好后勤保障作用。提高后勤保障能力，周密做好机关所需的餐宿、交通、水、电、暖等物资保障，确保不影响日常各项工作开展。加强安全管理工作，严格落实机要人员责任制，强化机要人员的责任意识，提高警惕性，以高度的责任感，加强机要、保密等安全管理工作，筑牢安全防线，夯实安全保障，确保不发生失、泄密等安全问题。同时，扎实做好应急管理、创文等办公室分管工作，为示范区开发建设提供良好保障。

第二部分：中共许昌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共许昌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2022 年收入总计 5369.51 万元，支出总计 5369.51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增加 1812.27 万元，增长 50.95%，支出增加 1812.27 万元，增长 50.95。主要原因：人员工资及专项业务费用增加。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共许昌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2022 年收入合计 5369.5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5369.51 万元；缴入财政专户的行政事业性收费安排 0 万元；财政拨款结转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共许昌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2022 年支出合计 5369.5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52.72 万元，占 10.29%；项目支出 4816.79 万元，占 89.7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共许昌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5369.51万元。与2021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1812.27万元，支出增长82.28%，主要原因：人员工资及专项业务费用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中共许昌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工作委员会办公室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5369.51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工资福利支出475.84万元，占8.86%；商品服务支出66.99万元，占1.25%；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9.89万元，占0.18%；项目支出4816.79万元，占89.71%。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中共许昌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工作委员会办公室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552.72万元，其中：**人员经费460.5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部门日常运转经费92.18万元**（含公用经费及运转类经费安排的支出），主要包括：办公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的通知》（财预〔2017〕98号）要求，从2018年起全面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部门预算管理

的不同特点，分设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两套科目之间保持对应关系。中共许昌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工作委员会办公室《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按两套经济分类科目分别反映不同资金来源的全部预算支出。

八、“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中共许昌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工作委员会办公室2022年“三公”经费预算为44.00万元，比2021年增加1.70万元，增长4.01%。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2021年相比持平，主要原因：无因公出国（境）安排。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40.00万元，一是公务用车购置费，与2021年相比持平。主要原因：无购车计划；二是公务用车运行费，与2021年相比持平，主要原因：相关业务与上年基本一致。

（三）公务接待费4.00万元，与2021年相比，增加1.70万元，增长43.47%。主要原因：业务活动增加。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中共许昌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工作委员会办公室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中共许昌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工作委员会办公室没有

使用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安排的支出。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中共许昌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工作委员会办公室2022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66.99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中共许昌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工作委员会办公室2022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本部门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纳入2022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5369.5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52.72万元，项目支出4816.79万元，具体绩效目标详见附件。

我部门将严格履行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做好绩效运行监控，提升绩效自评质量，不断提高绩效管理工作水平，充分发挥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四)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1年期末，中共许昌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工作委员会办公室共有车辆4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2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2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

通用设备 1 台，单位价值 1 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中共许昌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工作委员会办公室2022年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有0项。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是指纳入省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

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

中共许昌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2022
年部门预算表